

李日祥

附1
冀财教[2020]189号省级宣传文化(发展)等转移支付资金(“文化兴隆”宣传文化品牌项目)绩效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文化兴隆”宣传文化品牌项目费						
主管部门		中共兴隆县委宣传部		实施单位	中共兴隆县委宣传部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100	10分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坚持深入挖掘文化资源和文化内涵,着力打造诗词、书画化品牌,提升文化整体竞争力。 2. 举办诗歌、书画等文化宣传交流和展示活动12场。 3. 按时完成工作任务			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文化交流活动场次	≥12场次	≥12场次	12.5	12.5	
		质量指标	文化品牌知名度	文化兴隆品牌知名度大幅提高	文化兴隆品牌知名度	12.5	12.5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项目	2021年12月前	2021年12月前	12.5	12.5	
		成本指标	完成工作需要费用成本	完成工作目标	完成工作目标	12.5	12.5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全部公益活动	全部公益活动	7.5	7.5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影响力	取得良好社会效益	取得良好社会效益	7.5	7.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推动	持续推动	7.5	7.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文化交流活动场次	≥90百分比	≥90百分比	7.5	7.5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人员满意度(%)	≥12场次	≥12场次	10	10	
总分					100	100		